

中共四川省直机关工委文件

川直委发〔2019〕5号



中共四川省直机关工委 关于印发《2019年省直部门(单位)定点帮扶 工作要点》的通知

省直各部门(单位)：

为切实做好省直部门(单位)定点帮扶工作，坚决打赢2019年脱贫攻坚全面冲刺关键一仗，经省委领导同意，现将《2019年省直部门(单位)定点帮扶工作要点》印发你们(请省委教育工委转发高等院校定点帮扶单位，省卫健委转发卫健系统定点帮扶单位，请省国资委转发国资企业定点帮扶单位，请省地

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转发金融系统定点帮扶单位)。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四川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19年3月5日

2019 年省直部门（单位）定点帮扶工作要点

2019 年省直部门（单位）定点帮扶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为指导，全面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四次全会及省推动彝区藏区脱贫攻坚工作会议、全省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省定点帮扶工作会议精神，按照《省级领导同志、省直部门（单位）联系指导片区贫困县分工的通知》（川委厅〔2019〕14 号）要求，始终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责任、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聚焦“两不愁、三保障”，突出深度贫困地区，突出提高脱贫质量，进一步提升帮扶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助推高质量完成 50 万贫困人口脱贫、1482 个贫困村退出、31 个贫困县摘帽的年度目标任务，坚决打赢 2019 年脱贫攻坚全面冲刺关键一仗。

一、贯彻落实定点帮扶工作机制

（一）坚持联席会议制度。牵头单位要统筹协调好参与单位，共同做好定点帮扶贫困县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相关部署要求，促进帮扶县党委、政府履行脱贫攻坚主体责任，解决问题、推动工作。实行“清单式+责任制”工作法，建立工作台账，明确任务清单，实施项目化管理，确保帮扶工作落地见效。牵头单位组织参与单位和帮扶县召开定点帮扶工

作联席会议，全年不少于 2 次。

（二）加强组织领导。帮扶部门（单位）要严格落实定点帮扶工作责任，把定点帮扶县、村脱贫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重点，落实“领导班子主责、承办机构主推、单位全员主帮、驻村干部主干”的“四位一体”帮扶工作机制，出实招，见实效。主要领导要承担第一责任人职责，全年主持召开党组（党委）会议研究定点帮扶工作不少于 2 次。帮扶部门（单位）班子成员全年到联系县和帮扶村调研指导工作累计不少于 12 次（主要领导不少于 2 次，分管领导不少于 4 次），不断加强政策支持和业务指导，推进帮扶工作深入开展。

（三）强化责任落实。分管领导要履行好具体责任，每季度召集工作机构和相关处室专题研究定点帮扶工作，全年不少于 4 次。责任部门要切实担负直接责任，按照部门分工和年度计划不断推动帮扶工作落实，按要求及时报送定点帮扶工作资料（年度计划、半年小结、年度总结等）。

（四）深入调查研究。帮扶部门（单位）要把贫困县当作调查研究、转变作风的主阵地，聚焦深度贫困地区、聚焦特殊困难群体、聚焦提高脱贫质量，深入贫困县、贫困村、贫困户，总结经验、完善举措、推动工作。开展返贫调研，提出巩固脱贫成效的措施。

二、持续推进贫困县脱贫发展

（五）制定实施帮扶计划。坚持因地制宜、因势利导，分

别制定实施年度帮扶县、村计划。指导帮扶地整合资源，精准实施产业扶贫、就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易地扶贫搬迁、教育扶贫、健康扶贫、低保兜底、移风易俗等重点工作，帮助贫困群众实现稳定脱贫。

(六) 聚焦藏区、彝区攻克深度贫困堡垒。在藏区、彝区帮扶的单位，要加强帮扶指导，更加主动协调、帮助解决藏区、彝区县、村脱贫攻坚工作推进中的矛盾困难，全面对标补短，全面加力加劲，确保今年藏区贫困县全部摘帽，彝区取得脱贫攻坚的决定性突破。凡是在藏区、彝区帮扶工作不扎实、基层干部群众反映较差的单位和个人，及时进行约谈、问责和调整召回。

(七) 加强督促指导。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六个精准”“五个一批”等推进情况，“五个一”驻村帮扶落实情况，扶贫资金项目实施管理情况，“回头看”“回头帮”开展情况，结合省、市、县三级联动的统一部署，加强对贫困县的督促和指导，全年不少于1次。

(八) 大力推进“以购代捐”和“购买或组织销售扶贫产品”活动。主动认购帮扶地农产品，建立稳定的长期供需协作关系，搭建农产品销售平台，帮助帮扶地的农产品进机关、进高校、进医院、进企业、进金融机构，激发帮扶地发展生产积极性，带动更多贫困群众实现持续增收、稳定脱贫。

三、切实打牢脱贫攻坚基层基础

(九) 发挥贫困村党支部在脱贫攻坚中的战斗堡垒作用。要配合好贫困县党委组织部门建强贫困村党支部，抽派熟悉农村工作和党务工作的同志到贫困村蹲点指导，规范落实好主题党日、“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优化贫困村党员队伍结构，从青年农民、外出务工人员、退伍军人等人群中发展党员，把优秀人才充实到农村基层党员队伍中来，提高队伍的整体素质。深入开展“城乡党建结对共建”行动，通过组织联建、党员联管、活动联办、人才联育、资源联用、产业联促、治理联抓，形成以城带乡、以乡促城、优势互补、共同提高的基层党建工作新格局，最大限度地把机关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组织优势和人才优势转化为扶贫优势，不断把贫困村党支部建设成坚强的战斗堡垒。

(十) 巩固完善村内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帮助完善贫困村村级道路、入户路、联户路等；进一步帮助改善农田水利设施，提高农业生产能力；进一步帮助完善安全饮用水项目建设，实现农村安全饮水全年稳定供应；进一步帮助提升配网供电能力和供电质量，实现贫困村电网改造全覆盖；进一步帮助推进光纤和 4G 网络进村建设，实现贫困村有光纤或 4G 网络，不断提高贫困村生产生活条件，巩固贫困村脱贫发展。

(十一) 培育特色产业壮大集体经济。立足资源优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大力培育特色产业，通过优化、调整结构和规模，实现持续增收。利用好财政投入性资金、贫困村产业扶

持基金，盘活原有集体土地、房屋等不动产资源，通过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集体经济组织等方式，搭建村集体经济发展新平台，不断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十二）推进落实教育医疗保障。要积极宣传落实教育、医疗、养老各项政策，确保贫困群众应享尽享、应保尽保。积极开展“助学帮困”等活动，确保困难群众家庭子女顺利完成学业。帮助村卫生室配齐日常药品、器械，宣传健康生活方式、饮食卫生习惯等，防止高血压、糖尿病等常见病、慢性病的发病率，提升群众日常保健意识。

（十三）持续激发内生动力。继续深化“四好村”创建活动和感恩奋进教育，运用农民夜校、坝坝会等形式，开展思想、文化、道德、法律等教育，全年不少于4次，引导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加大对党员带头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支持力度，引导本地人才回流，鼓励返乡创业、扶贫脱贫。组织村组干部、致富带头人外出学习参观考察培训，全年不少于1次，开阔眼界。探索建立贫困户主动申请脱贫评估激励机制，采取生产奖补、以工代赈等方式，激励贫困群众自力更生、主动脱贫。

（十四）深化结对帮扶。帮扶部门（单位）班子成员和本单位党组织要在帮扶的贫困村开展结对帮扶贫困户工作，逐户分析致贫原因，完善帮扶台帐，做到“点对点”、“一对一”的精

准扶持，确保取得实效。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走访慰问和帮扶活动，全年不少于 2 次，帮助解决实际困难，鼓励贫困户坚定脱贫信心，自力更生，早日脱贫奔康。

四、加强驻村干部服务管理

(十五) 选优配强驻村干部。帮扶部门 (单位) 要足额选派政治素质好、工作作风实、综合能力强的骨干到脱贫攻坚一线担任驻村干部 (第一书记)。驻村干部要全脱产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并按相关要求调整、召回、轮换驻村干部。

(十六) 坚持严管厚爱。加强对派出干部的跟踪管理，及时了解掌握派出干部的思想、工作、生活等情况，开展作风纪律教育，做好动态管理。按要求落实驻村干部生活补助、差旅费、保险等待遇。对实绩突出、群众公认的驻村工作队队员，在提拔任用、交流重用、职级晋升 (岗位晋聘) 时，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当好派出干部的坚强后盾。

(十七) 举办驻村干部示范培训。坚持示范带动，举办 5 期驻村干部示范培训班，带动市 (州)、县 (市、区) 驻村干部培训工作，不断提升打赢脱贫攻坚战的能力和水平。

五、做好宣传、考核、评优工作

(十八) 加大宣传力度。深入宣传习近平扶贫论述，宣传中央、省委省政府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宣传各部门 (单位) 生动实践和典型经验，宣传驻村干部和贫困群众的先进典型。办好《定点帮扶工作简报》，联合四川电视台办好“最美驻村干部”

栏目，举办驻村干部巡回宣讲故事报告会。

(十九) 严格考核评先选优。认真研究省直部门(单位)定点扶贫考核办法，进一步优化完善考核办法。严格定点帮扶考核，加强结果运用，奖优罚劣，激发热情，做好推荐评选先进工作。

